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三

廳長

十六

稿擬

稿

核

程宰

十

程宰

請核委石之切為本廳會計室佐理員由

補

字第

3570

號

別

公函

機關

送達

會計處

別類

附件

會計室



王邦超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

檔案

字第

3570 號

去文 一字第

十月廿日

時封發

十月二十日

時蓋印

月日

時校對

月日

時繕寫

月日

時判行

月日

時核簽

十月十七日

時擬稿

月日

時交辦

公函

三十年十月

日

字第

号

事由：(同稿面)

一查本廳會計室糾員嚴際遠為經園非

貴處改派為審核股、長所遺職務亟應遴員補充以資

助理。

二查有石之安資歷均合堪以充任除飭該員先行到差工

作外相應檢同該員履歷呈請

貴處查照即希委為本廳會計室佐理員以專責成為荷

此致

會計處

附石之安履歷一份

廳長朱○○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移設

一科
核辦



查本室科員嚴際遠業經會同會計處改派審核股之長所遺事務
需人助理亦查有石之安堪以補充理合檢同該員履歷片呈請
鑒核轉呈會計處委派為本室佐理員以專責成謹呈
廳查核

呈履歷片一紙

職程忠元謹簽

十月十四日

以

以



核

去

核請

會

計

室

辦

理

沈光厚

十一月

湖北省政府會計處快郵代電

三十年十月廿一日 字第一

7351

號

事由

為貴廳會計室佐理員一職派石之安代理特電請查照并希將該員到差日期見復報查

建設廳朱廳長准貴廳本年十月二十日施廳建一字三五七零一

號公函請核委石之安為會計室佐理員等因應准先行委代

事得抄存

涂飭該員尅日前往到差並填具保證書資歷審查表呈由

會計室

該會計室主任轉呈到處以憑查核及分別行知外相應電請

共元

查照希轉飭該會計主任遵照仍將該員到差日期見復為

叩

荷施會計處一

西陽印

28-1-3

35825

0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校對潘大端

陳如張銘